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源萬恒 控股有限公司

New Provenance Everlasti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6)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新源萬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預期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未經審核期內虧損不超過11,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期則錄得未經審核虧損約17,403,000港元。預期未經審核期內虧損乃主要歸因於存貨撇減所致。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現時可得之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預期該業績公佈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底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何昱勳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何昱勳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孫樂女士；非執行董事孫迪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毅林先生、鄺永浩先生及鄧建南先生組成。